

1、招标条件

梁弄法庭迁建工程已由余姚市发展和改革局以2407-330281-04-01-421435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市财政，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占比100%，项目业主为余姚市人民法院，招标人为余姚市人民法院，委托代理机构为余姚市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投资估算3545.69万元，工程概算3545.69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造价2351.9335万元，建设规模：本工程按人民法院一类法庭建设标准建设，总建筑面积约4821.1平方米，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约241.7平方米，建设地点：位于余姚市梁弄镇。2.2 招标范围：桩基工程、土建工程、装修工程、土建安装工程、装修安装工程、室外工程（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）。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2351.9335万元。2.3 施工总工期：360日历天。2.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：☐是 ☒否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一）投标人：3.1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（对应资质应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合格”状态），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。3.2本次招标（☐接受/☒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①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3家；②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/资质，并承担/任务；（二）拟派项目负责人：3.3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B类），☐具有/专业技术职称，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（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）。（三）其他：3.4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“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”手续。

4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本项目招标文件（含图纸）和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、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，潜在投标人请登录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（<https://jyxt.zwb.ningbo.gov.cn:4011/website/home>）自行下载。4.2投标人须缴纳系统使用费100元。

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【2025年04月17日23时59分】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

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：【2025年04月26日09时00分】

5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：【2025年05月06日09时00分】

5.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，上传至“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”（<https://jyxt.zwb.ningbo.gov.cn:4011/gbweb/login>）。5.3 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6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上发布。

7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余姚市人民法院

地址：浙江省余姚市谭家岭西路140号

联系人：郑工

联系电话：0574-89555245

招标代理：余姚市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余姚市长新路50号

联系人：李工

联系电话：0574-62639489

监管部门：余姚市营商环境建设办公室